



对外汉语/汉语国际教育研究生系列教材

总主编 崔希亮

语法及语法教学研究

张旺嘉 主编

郭晓麟 副主编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BEIJING LANGUAGE AND CULTURE
UNIVERSITY PRESS



对外汉语/汉语国际教育研究生系列教材

总主编 崔希亮

语法及语法教学研究

张旺熹 主编

郭晓麟 副主编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BEIJING LANGUAGE AND CULTURE
UNIVERSITY PRESS

© 2016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社图号 16104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语法及语法教学研究 / 张旺熹主编. — 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16.6

对外汉语 / 汉语国际教育研究生系列教材

ISBN 978-7-5619-4548-3

I . ①语… II . ①张… III . ①汉语—语法—对外汉语教学—教学研究—研究生—教材 IV . ① H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40673 号

语法及语法教学研究

YUFA JI YUFA JIAOXUE YANJIU

排版制作: 北京创艺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 姜正周

出版发行: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 100083

网 址: www.blcup.com

电子信箱: service@blcup.com

电 话: 编辑部 8610-82303647/3592/3395

国内发行 8610-82303650/3591/3648

海外发行 8610-82303365/3080/3668

北语书店 8610-82303653

网购咨询 8610-82303908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1

字 数: 410 千字

定 价: 59.00 元

PRINTED IN CHINA

“对外汉语 / 汉语国际教育研究生系列教材”

编委会

总 主 编：崔希亮

编委会成员：（以姓氏拼音为序）

崔希亮 孙德金 张 博 张 健

张 凯 张旺熹 张维佳

总序

崔希亮

2010年初,由张博、孙德金教授提议,编写一套对外汉语/汉语国际教育研究生系列教材,推举我做总主编。我觉得这是一件值得去做的事就答应下来了。然后我们就组成编委会,开始确定选题,物色作者,并几次开会研究讨论,确定这套教材的编写思路,包括指导思想、教材定位、教材特色、编写体例等。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对这一选题也很感兴趣,从技术和资金方面给予支持。

编委会经过研究,确定了这套教材的八个板块,拟定了每个板块的内容,并初步确定了作者队伍。这八个板块是:

- 一、基础理论与方法板块
- 二、汉语语言学理论板块
- 三、语言教学理论板块
- 四、语言技能教学理论板块
- 五、语言要素教学理论板块
- 六、语言教育技术理论板块
- 七、汉外对比及跨文化交际理论板块
- 八、其他板块

根据这八个板块,我们拟分批推出30种教材:

- 1.《语言导论》
- 2.《语言学流派》
- 3.《语言学方法论》
- 4.《语言教学研究方法论》
- 5.《语言研究的实验设计》
- 6.《汉语概论》
- 7.《汉语简史》
- 8.《第二语言教学导论》
- 9.《第二语言教学设计概论》
- 10.《语言学的观念和方法》
- 11.《第二语言学习概论》
- 12.《语言测试导论》

13. 《第二语言教学史》
14. 《第二语言教学法研究》
15. 《专门用途汉语教学》
16. 《对外汉语教材导论》
17. 《汉语听说教学研究》
18. 《汉语阅读教学研究》
19. 《汉语写作教学研究》
20. 《语法及语法教学研究》
21. 《语音及语音教学研究》
22. 《词汇及词汇教学研究》
23. 《汉字及汉字教学研究》
24. 《语用、篇章教学研究》
25. 《语言教育技术研究》
26. 《语言教育资源研究》
27. 《汉外对比研究与教学》
28. 《跨文化交际研究与教学》
29. 《第二语言教学与文化》
30. 《第二语言教师发展与培养》

这个框架是按照学科的学理逻辑构建的，作者的选择也是根据学者们的学术背景和专业特长确定的。待各项工作展开之后，我们才发现这一工作并不简单。首先，教材的文本内容应该是深入浅出的，而要做到深入浅出实非易事；其次，这套教材应该考虑到趣味性、可读性，这又是一个更困难的任务，因为严肃的学术问题有的时候只能不苟言笑；第三，现在的教授们都很忙，忙着上课、带学生、讲学、做项目，甚至云游四海，很难静下来好好考虑教材的问题。由于有以上一些困难，有的作者表示难以完成任务，提出退出课题组，因此编委会经过讨论，决定从实际出发，适时调整板块内容和作者。

对外汉语教学/汉语国际教育是一个独立的学科，也是一个交叉的学科，同时它还是一个新兴的学科，这个学科涉及语言学理论、汉语语言学、语言教学和语言学习理论、语言教学技能、语言教学方法、语言测试、语言教育技术、汉外对比研究和跨文化研究等不同的分支学科。从学科分布上看，这个学科涉及语言学、教育学、认知科学、心理学、计算机技术等不同的领域，任何人都难于以一己之力贯通所有研究领域。因此整合学术力量、协力合作才是最佳选择。当前，开设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对

外汉语教学 / 汉语国际教育方向研究生课程的高等学校越来越多，招收的研究生数量也十分可观，尤其是专业研究生的数量增加速度很快，而学生来源却是五花八门，什么专业背景的都有，师资力量准备不充分，没有现成的合用教材。我们也知道这个学科既有的研究基础尚嫌薄弱，但是编辑出版一套针对研究生的教材时机已经成熟。我们邀请了学界知名学者和汉语教学经验丰富的专家担纲，推出这套“对外汉语 / 汉语国际教育研究生系列教材”，可以填补这个领域的空白，为对外汉语教学和汉语国际教育的研究生培养贡献绵薄之力。这也是学界期盼已久的事情。

这套教材的学科定位为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的对外汉语教学 / 汉语国际教育方向；读者定位为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和硕士研究生群体，当然也涵盖汉语教师志愿者、孔子学院教师等；内容定位为对外汉语教学 / 汉语国际教育的所有分支学科；作者队伍定位为对外汉语教学与研究的一线教师和资深专家；编写理念定位为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学术性与可读性相统一。

在讨论的时候，我们在以下几个方面达成共识，即本套教材应该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的特色：

(1) 以问题为导向设计章节，目的是引导学习者尽快介入本学科研究的前沿课题，深入思考各种各样的问题，鼓励学习者自己动手寻找答案；

(2) 注意知识点和问题排列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借鉴国内外学界最新研究成果，求创新，图新颖；

(3) 对问题的讨论力求深入浅出，晓畅易懂，不拘泥于成说，诱导读者步步深入，探及问题本质；

(4) 教材要有趣味性，语言生动、例子经典，学习者可以用来自学而不觉得枯燥乏味；

(5) 配合各章节提出的问题注重研究方法的讲解和阐释，尽量给学习者留出进一步研究的空间。

科学研究是一项个体性非常强的行为，所以本选题虽然是系列教材，但是每一本教材的个性特征还是很鲜明的。尽管我们在体例上提出了要求，但是不同的作者还是会把自己的印迹留在教材上。不管是内容的剪裁还是语言表达风格，都与作者的研究领域和教学经验密不可分。

四年时间过去了，作者们开始陆续交稿了，我期待着学界的批评指正，更期待着大家对这套教材提出完善意见和建议（反馈邮箱：gjhyjxyj@blcup.com），为日后的修订提供借鉴和参考。

2015年10月

前言

张旺熹

本教材是由北京语言大学对外汉语研究中心组织策划、北京语言大学崔希亮教授担任总主编的“对外汉语专业研究生系列教材”中的一本。系列教材编写的目的，是为了加强对外汉语专业学科建设，为全国各高校的对外汉语教学及相关专业的研究生提供一套系统、全面的专业教材。本教材作为其中的一本，自然也是要为此目的服务的。

按照系列教材编写的总要求，既是为研究生编写的教材，其编写的内容便应尽量考虑到系统性、研究性、前沿性和拓展性。为此，我们在教材编写中，围绕对外汉语语法教学这一主线，尽可能观照语法理论研究、语法教学实践需求的各个方面；在教材内容的组织上，尽量照顾到研究性和前沿性，将一些新的或有争议的研究话题引入教材的讨论之中；同时也考虑到研究生学习需求及今后研究的拓展方向，我们在各章都安排了一个既能为教学实践提供帮助又具有研究发展前景的理论语法内容，以此体现研究生教材的特点。

基于以上考虑，我们对本教材各章节的主体内容是这样安排的：从全书来讲，第一章为绪论，导引语法研究和语法教学的基本概念和观念；第二章重点介绍国内外主要的几大语言学尤其是语法学流派，希望为研究生的语法学习打下理论基础；第三章至第六章为教材的内容主体，根据对外汉语教学实践的基本需求，重点讨论汉语语法研究和语法教学的四个基础而重要的问题——句式、语序、虚词、语体；第七章为主体内容的延展，涉及语法理论与语法教学的一系列相关问题，是对主体知识内容的拓展；第八章为结语，重点强调从事对外汉语语法研究所应具备的四个基本意识。

从主体章节第三章至第六章的内容安排来讲，我们在每一章都尽量考虑到以下几方面的内容：本体知识介绍、相关研究综述、教学需求与教学实践、相关理论拓展。这样做的目的是希望研究生能够围绕教学需求的主要方面进行自觉的理论和实践知识的体系建构。

教材编写的基本工作，离不开对相关研究文献的梳理、吸收与整合，面向研究生的教材就更是如此。我们在编写过程中，尽量参考相关领域的代表性文献并在行文中加以吸收，用脚注、参考文献和延伸阅读文献等形式予以标明，尽管如此，也恐怕还有文献的遗漏问题，还望有关作者包容、谅解。我们在编写有关内容时，也介绍了编写者自己的一些研究成果，这一方面是为了提高编写工作的效率，尽量减少不必要的

知识产权纠纷，同时也为了体现编写者自己对相关问题的认识。这一点还望得到学界同仁的理解。另外，本教材在内容上与《对外汉语教学概论》(赵金铭主编)、《对外汉语本体教学概论》(张旺熹主编)中的部分内容有承继和发展关系，可以相互参照使用。

参与本教材编写工作的人员，均来自对外汉语教学、语言研究和语言学教学第一线。他们的具体分工如下：

张旺熹教授，主编，负责确立编写主旨、搭建内容基本框架、全书统稿校订等工作；

郭晓麟博士，副主编，负责编写第三章，协助主编协调相关工作，参与统稿；

陈晓蕾博士，负责编写第一章、第八章；

胡勇博士，负责编写第二章；

姚京晶博士，负责编写第四章。

李先银博士，负责编写第五章；

孟艳华博士，负责编写第六章；

刘丽艳博士，负责编写第七章。

本教材从正式启动编写到基本完稿，历时一年多。在这期间，编写者参考了大量的文献，也做了多方面的讨论和思考。尽管如此，限于编写者的水平和精力，难免还存在各种错误和不足，深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最后，衷心感谢汉语语法研究和语法教学研究领域的前修和时贤们，他们所做的前期研究和探索为本教材的编写提供了丰富的资料，更为对外汉语语法教学学科建设的建立和发展提供了丰厚的滋养。我们愿借本教材编写和出版的形式，向他们表达我们的敬意。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语言、语法与语法研究	1
第二节 第二语言视角下的汉语语法	9
第三节 面向第二语言教学的汉语语法与语法教学研究	16
第二章 语法学理论概要	31
第一节 传统语法	31
第二节 结构主义语法	40
第三节 形式主义语法	45
第四节 功能语法	54
第五节 认知语法	64
第三章 句式研究与句式教学	77
第一节 汉语的句式与句式系统	77
第二节 汉语句式研究的基本范式	85
第三节 语序、词类与句式	92
第四节 汉语特殊句式的研究与教学	98
第五节 构式语法理论与汉语句式研究	115
第四章 语序研究与语序教学	129
第一节 汉语语序及语序研究的价值	129
第二节 汉语语序研究综述	144
第三节 语序变化与表达	151
第四节 汉语语序教学	161
第五节 语言类型学与汉语语序研究	169

第五章	汉语虚词研究与教学	179
第一节	汉语的虚词系统	179
第二节	汉语虚词研究	188
第三节	虚词教学	210
第四节	主观性理论与汉语虚词研究	218
第六章	语体研究与语体教学	229
第一节	语体的形成与语体分类	229
第二节	汉语的语体与语体教学研究	236
第三节	语体意识培养与语体教学	249
第四节	语体语法与汉语研究	257
第七章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的语法教学研究	267
第一节	理论语法、参考语法与教学语法	267
第二节	语法体系与语法大纲	277
第三节	语法对比、语法习得研究	283
第四节	语法教学研究	293
第八章	结 语	317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语言、语法与语法研究

一、语言

(一) 第一语言、第二语言与相关概念

1. 第一语言和第二语言

第一语言和第二语言是按照学习者学习语言的时间先后顺序来区分的。第一语言指的是人出生以后首先接触并获得的语言，第二语言则是指人们在获得第一语言之后再学习和使用的另一种语言。比如，我国蒙古族的孩子出生以后首先获得了蒙古语，蒙古语就是他们的第一语言；入学以后他们可能还要学习汉语，汉语就成为他们的第二语言。以后他们还可能要学习英语或其他多种语言，这些也都是他们的第二语言（一般不再区分第三、第四语言）。

2. 母语、外语与第一语言、第二语言

母语是指本民族的语言（或称“本族语”），外语则是指外国的语言。一般来说，母语是人们的第一语言，但对于一些移居国外的人来说，其子女出生后首先接触并获得的语言，有可能是居住国的语言而不是母语。因此，第一语言和母语并不是完全等同的概念。同样的道理，第二语言也不一定就是外语。对于在国外出生和成长的儿童而言，他们的第一语言并不是母语，而是当地语言（或外语）；如果他们入学以后学习母语，那么，母语便成为他们的第二语言。

3. 本族语、非本族语与第一语言、第二语言

本族语和非本族语是以民族为界来区分的。本族语指的是本民族的语言，或称作“母语”；而非本族语则是本民族以外的语言，可能是外语，也可能是本国其他民族的

语言。比如，对于我国维吾尔族儿童来说，维吾尔语是他们的本族语、母语和第一语言，汉语则是他们的非本族语，但不能说是外语。如果他们在获得维吾尔语之后又学习汉语，那么汉语便是他们的非本族语和第二语言。

4. 目的语与第二语言

目的语指的是人们正在学习并希望掌握的语言。不论是外语还是非本族语，甚至是非第一语言的母语，只要成为一个人学习并希望掌握的目标语言，都可以称作目的语。一般而言，目的语都是人们的第二语言，但两者也不是完全等同的。因为目的语是人们出于某种目的而学习并希望掌握的语言，第二语言则既可能是有目的而学会的，也有可能是由于搬迁、移民等原因自然学会的。由此来看，目的语相对于第二语言，其外延要小一些。（朱志平，2008）

从上述定义可以看出，第一语言和第二语言、母语和外语、本族语和非本族语、目的语和第二语言都是根据不同标准来定义的概念，它们之间并非简单的对应关系，而是既可能相互对应又可能相互交叉的关系。

（二）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

1. 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的相同之处

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的相同之处在于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语言的获得都需要一定的主客观条件。无论是习得第一语言还是第二语言，都需要人们具备健全的大脑和言语器官（包括发音器官和视听器官），这是人们获得语言的主观条件。但仅有主观条件是不够的，人们掌握语言还必须具备语言环境这一客观条件。一个先天语言功能健全的孩子，如果与后天的语言使用环境相隔绝，也不可能获得语言，著名的狼孩儿故事便说明了这一点。

第二、语言是交际的工具，这是语言的本质特征。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的目的都是为了培养交际能力。

第三、两种语言的获得都必须掌握语音、词汇、语法等语言要素及其使用规则，且都必须形成一定的听、说、读、写等方面的技能。

第四、两种语言的获得大体上都要经过感知、理解、模仿、记忆、巩固、应用等阶段。这是人们掌握语言的普遍规律。

2. 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的不同之处

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除了具有相似点之外，还存在多方面的差异。主要表现为：

第一、主体不同。就语言获得的时间而言，第一语言往往是人们在儿童时期获得的；而第二语言学习者却多为成年人。两种语言的获得者在年龄、生理特征、心理特

点上的差异,往往形成不同的学习条件、学习方法,因而学习效果也不同。

第二、语言获得者的动机不同。儿童习得第一语言是出于生存和发展的需要,而成人学习第二语言可能出于各种个人和社会的目的。除了想要融入目的语社会这一基本的目的之外,学习者不存在生存问题,因此学习动机往往不稳定,而是与个人意志力的强弱有关。

第三、语言环境不同。儿童习得第一语言是在天然的语言环境中进行的,家庭、社会都提供了丰富的语言输入,并且儿童是以交际活动参与者的身份在与周围人的真实交际中习得并运用第一语言的。他们不仅能学到地道的语言,而且直接形成了语言交际能力。而第二语言学习者的语言习得可能是在非目的语环境中进行的,即使是在目的语环境中,他们的学习也往往会受到教学计划和教师的指导,缺少真实的交际环境,因而也很难完全在交际中获得目的语。

第四、习得方式不同。儿童习得第一语言是完全沉浸式地获得语言。第二语言习得往往从发音、最基本的词汇和语法开始,学习者总是不可避免地使用第一语言进行思维。因此,很难产生与第一语言习得相同的学习效果。

第五、过程不同。一般而言,第一语言习得与人的生理、心理发育进程是同步的。儿童在接触外部世界的过程中,通过模仿、记忆和运用与客观世界相关联的词语,可以建立有关具体事物的概念;语言中一些抽象概念的建立也常与相关词语的习得同步进行。因此,儿童习得第一语言的过程,也就是建立概念、形成并发展思维能力和语言能力的过程。而成人习得第二语言的过程与前者有着根本的差异。因为成人学习第二语言之前已经有了第一语言系统,学习者在语言习得过程中往往并不是在实际事物跟第二语言之间直接发生联系,而是要借助第一语言来进行思维。

第六、文化差异。语言与文化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要掌握一门语言,必须习得该语言所体现的文化。儿童习得第一语言的过程,也是通过交际融入所在社会、掌握社会文化的过程,因此,在习得语言的同时,自然也习得了该社会的文化和所要求的语用规则。相比之下,二语学习者在习得语言的同时要习得该目的语的文化则是很不容易的。不同文化的相异之处,难免会给二语学习带来困难。

二、语法

(一) 语法与现代汉语语法

1. 什么是语法?

什么是语法?在认识这个问题之前,应当了解“语法”与“语法学”是两个不同

的概念。语法, 简单地说, 就是指人们说话的规则, 不同的语言往往具有不同的语法规则。如果仔细追究, 又可以有广义语法和狭义语法两种理解。广义语法指的是语言所遵循的法则, 包括语言内在的种种结构规则(如语音规则、语义规则)和语言使用的种种规则。狭义语法则仅指语素之间、词语之间、分句之间的组合规则。比较主流的语法定义应该是:“一种语言中由小的音义结合体组合成大的音义结合体所依据的一套规则”。(陆俭明, 2013)

与语法不同, 语法学指的是研究语法结构的学问和体系, 是一门独立的语言学科。语法是客观存在的, 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 语法学是主观的, 语法学家由于对语言的认识以及研究方法或目的的不同, 可以形成不同的语法观念和体系, 因而总难免带有一定的人为性。

2. 有关“汉语语法”的争议问题

现代汉语究竟有没有语法? 对于这个问题,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 很多西方语言学家都给出了否定的回答; 很多以汉语为目的语的外国学习者也曾给出相似的答案。这是因为, 在西方人的观念中, 语法是建立在性、数、格、时、体、态等语法范畴基础之上的, 这与印欧语系诸语言的特点密切相关。与印欧语言相比, 汉语是形态不发达的语言, 印欧语言中一些普遍的语法范畴在汉语中并不能找到相应的对应项。比如, 印欧语中普遍存在性范畴, 有的语言有两个性, 即阴性和阳性; 有的语言有三个性, 阴性、阳性和中性。而汉语除了第三人称代词“他”(阳性)、“她”(阴性)、“它”(中性)似乎与性范畴相关之外(其实仅仅体现在汉字的书写形式上), 并无严格意义上的性范畴。

然而, 由于人类所面对的外部世界是相似的, 各种语言都存在一些相同的语法范畴, 只是每种语言所采用的语法形式有所不同而已。印欧语言的很多语法范畴在汉语中也是同样存在的, 比如, 印欧语言主要通过语法手段(动词词尾的屈折变化)来表达的时体范畴, 汉语则往往通过时间名词、时间副词和少量的助动词来表达, 而像“了”“着”“过”等时态助词的语法手段则相对较少。印欧语言用动词的屈折变化来表示主动态和被动态, 汉语则使用“把”“被”等介词借助相应的句法结构来表达。由此可见, 汉语并不是没有语法, 而是有一套完整的、不同于印欧语言的语法体系。

(二) 语法和语音、词汇的关系

1. 语言三要素及其特点

语言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 它与社会的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对于任何一种语言来说, 都包含语音、词汇和语法三个方面的内容, 因此, 三者又称为“语言的三要素”。“语言的三要素”各自具有不同的特点, 它们的发展速度也是不平衡的。一般而言, 词汇变化是最快的。在社会、政治和经济等发生重大变革的时期, 这种变化更为

明显。如文革时期常见的“红卫兵”等词语已经随着社会的发展退出了历时舞台；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新鲜的网络词语“坑爹”“颜值”等正在大量涌现。相比之下，语法的变化速度就不那么明显，“五四”以来的近百年时间内，汉语中出现的新句式数量十分有限。同样，语音的自然发展变化速度也是十分缓慢的，以致于人们在共时层面几乎感觉不到。

2. 语法和语音、词汇的关系

语音、词汇和语法三要素之间存在着相互制约的关系：语音是语言的物质基础，是词汇和句子的物质外壳，也是口头交际赖以进行的手段；新词语的构成必须符合汉语的构词规律，词汇必须经过语法的支配才能成为可以理解的句子。

不仅如此，语言三要素之间还存在相互影响的关系。其中，语音对词汇和语法的影响主要表现在：（1）轻声、儿化作为特殊的语音现象，常常具有辨别词义或词性的作用，如“盖”是动词，儿化后的“盖儿”是名词，词义和词性都发生了变化；声调不同也常关系到词性的变化，如“老子”中“子”读三声还是轻声，词义完全不同；“钉”读一声和四声，分别为名词和动词。（2）句子重音不同对句义产生影响。比如“我想起来了”中的重音在“想”上，“起来”读轻声，“想起来”为复合趋向补语的引申用法；而当重音在“起来”时，“想”为能愿动词，“起来”为动词。两者表达的是完全不同的意义。（3）语音停顿位置的不同带来不同的语法和语义解读，如“张三说/我很认真。”和“张三说我/很认真。”两个句子语义的差异便是语音停顿的差异带来的。（4）句子语调变化影响语法和语义的理解。如“他是美国人。”和“他是美国人？”两个句子的差异仅表现在语调上，意思则迥然不同。（5）从历时的角度来看，语音和词汇、语法之间存在系统性的相互影响。如汉语音节的发展经历了单纯化的过程，这一过程使得人们无法用语音来区别的语义开始借助词汇来表达，于是词汇系统中出现了大量的同音词和双音节词语；而语法系统中的很多句法现象则都与词的双音化有着密切关系，如动补结构的产生。（石毓智，2002）

词汇和语法之间也存在着相互影响的关系。词汇对语法的影响主要表现为：（1）词汇意义对词类划分具有不可忽视的影响（虽然不是唯一的决定因素），比如“牛”“羊”等表示具体事物的名词以及“说”“唱”等表示动作的动词都与词自身的意义密切相关。（2）语义分类与词义本身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如“死”是一价动词，因为其词义中仅蕴含一个动作的主体；“吃”是二价动词，因为它的词义中蕴含了动作的主体和客体两个事物。（3）词义对该词能否进入特定句式具有制约作用，比如动词“来”“去”等不具有处置义，不能进入“把”字句（不能说“*我把教室来/去了”），而“打扫”等具有处置义的动词则可以进入“把”字句。

语法对词汇的影响也是多方面的:(1)从历时角度来看,某些句法结构的形成和发展对于实词虚化起到了重要的促进作用,如现代汉语中的很多介词原本都是非终结动词,在它们语义虚化的过程中,连动结构提供了重要的条件(张旺熹,2006)。(2)一些处于相邻句法位置的单音节词语,在长期使用中形成了双音节词语,如“于是”原本表示“在那里”,后来演变成为连词(董秀芳,2002)。(3)语法结构的发展变化使得复合词短语法。一些复合词“鞠躬”“打仗”“洗澡”等可以在中间插入数量词或其他成分而变成短语,如“洗了一个冷水澡”。

此外,语法结构的语义解读也会对语音产生影响:(1)语法结构制约着结构重音,如述补结构中的补语常常是重读的(“吃饱了”);状中结构中描写细节的状语也常是重读的音节(“歇斯底里地喊”)。(2)语用因素也制约着语流中的表达重音。一般而言,言者最想要传达的焦点信息是需要重读的,这一信息往往处于句子结尾处,如:“我坐火车去上海。”此时,句子的焦点是常规焦点。当言者想要表达“坐火车”这一焦点信息时,“坐火车”作为对比焦点便构成句子的重点表达信息。

(三) 现代汉语语法单位

语法单位指的是人们出于语法研究的需要,根据大小不等的语言成分的不同性质所设立的若干单位。一般而言,现代汉语的语法单位分为四种:语素、词、词组、句子。其中,语素指的是语言中最小的音义结合体,是最小的语法单位。其特点是不能再被分割为更小的音义结合体。如“铁路”不是语素,因为它还可以被分割为“铁”和“路”;而“姐”是语素,它不能再被分割为更小的音义结合体。词是语言中最小的独立运用的音义结合体。词都是由语素构成的,它是比语素高一级的语法单位。词的特点有两个:一是能独立运用;如“丽”不能单独说,因而不是词;而“壮丽”是词,可以单独说。二是不能被分割为更小的能独立运用的单位。如“白药”不等于“白的药”,不能被分割为“白”和“药”,所以“白药”是词;而“白马”等于“白的马”,可以被分割为“白”和“马”,因此“白马”不是词,是词组。词组是由词和词按一定的句法规则组合而成的、比词大的、能独立运用的音义结合体。除了“白马”以外,再如“木头桌子”“喝咖啡”等。词组的特点是能被分割为更小的可以独立运用的音义结合体。句子是语言中前后有较大停顿、伴有一定语调、表示相对完整意义的音义结合体。句子是最大的语法单位。在书面上,一个句子结束时要用语号、问号或感叹号来表示。句子有两个特点:一是一定伴有句调,前后停顿可以看作是一个完整的句调的起点和终点。二是能表示相对完整的意义,在交际中能作为一个基本的表述单位来使用。句子与语素、词和词组的最大差异在于,句子是动态的语法单位,而其他三个则为静态的语法单位。